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9日分别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2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41亿元，即同意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珠海市斗门区中荣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珠海市斗门区世荣实业有限公司提供累计总额不超过41亿元的融资担保，授权期限自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担保事项具体事宜，授权上述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办理上述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新增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8年12月24日（星期一）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关于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安排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五日